

【学界往事】

□吕家乡

萧涤非先生(1906-1991)比我大27岁,是我的父辈;加之他是古典文学教授,我一进校就把他看成“老夫子”。迎新联欢会上,大家欢迎他出节目,他说了个关于苏轼的趣事:有一天苏轼到寺庙游览,住持僧人以貌取人,对他前倨后恭,苏轼告别时应邀留字:“坐、请坐、请上坐,茶、敬茶、敬香茶。”僧人羞愧不已。萧先生最后说:欢迎大家光临寒舍,在下一定请上座、敬香茶!我想,萧先生连说笑话也离不开古代作家,这更坐实了我的“老夫子”印象。

印象的转变是在一年以后。1950年下半年,接替王统照做系主任的吕荧先生,指导同学们成立了“新文学研究会”,我被选为召集人,在校刊办了《新文学》副刊。我们三个编辑一块到萧先生家约稿时,只见他穿着一身运动衣,原来刚刚打篮球回来。我们都甚感意外,因为平时萧先生脚步沉稳,不苟言笑,怎么也不像个运动员。他笑着说:想不到我还能打篮球吧?哈哈,当年我还是足球队员呢,华北代表队的!说着找出当年华北代表队的合影。从此,我对萧先生刮目相看了。这次他给了我们几首旧体诗,其中有两句是:“自解放后,喜看头上天。”同学们传诵一时。

二年级下学期,萧先生教我们《杜甫研究》。他把概述和具体作品赏析结合起来,很受欢迎。我现在还清晰地记得,他讲解《又呈吴郎》时,眼泪汪汪地阐发着诗人杜甫对偷打枣子的贫妇的心情是何等体贴入微;他讲解“今夜鄜州月,闺中只独看”时,以沉入回忆的神情,细致描绘诗人杜甫在妻离子散的战乱中如何把自己对妻儿的思念转化为设想妻儿对自己的思念……当时就体会到萧先生不仅有学问,而且是以自己的经历和体验进入杜诗境界的。他对杜诗用字的分析对我们的写作很有启发。例如,讲到“暮投石壕村”中“投”字的意味,他让我们试着换成别的字——如果换成“到”、“奔”、“宿”等等,在情味、音韵上的确都不如“投”字。这样既活跃了课堂气氛,又加

【读史札记】

□王春南

古语“宰相家人七品官”,说的是高官的家人(仆人)。其权势尚不低于七品官,何况其近亲属。古代官员的近亲属常常倚仗官员的权势,傲人,欺人,甚至违法乱纪。因此,官员如何管好近亲属,是每个朝代都会遇到的问题。

曾国藩明知要管好家人(近亲属)很难,仍以超乎寻常的毅力,数十年如一日地来做这件事。

他管教女眷,让进门不久的大儿媳刘氏(巡抚之女)跟着婆婆纺纱。两人每夜至“二鼓”以后(夜里11点后),完成四两指标,方才就寝;并要求大儿媳与他的三个女儿,每人每年各做一双鞋寄给他,用所织之布做成衣服和布袜寄给他,以考察“闺门以内之勤惰”;还让在家乡的几个弟弟时时劝导喜睡懒觉,要婆婆照顾自己的四妹改掉坏习惯。让家中女眷养成勤俭作风,能做到这一点的官员很少。

他劝告在家乡的父亲低调行事,不要干预司法,不要对地方官指手画脚,不要跟乡人打官司。在给叔父、母亲的信中说:“又闻四弟、六弟言父亲大

怀念萧涤非先生

萧先生回信说:对诗人杜甫的评价,他一直坚持从作品实际出发,不会随波逐流。我从来信看到了一个严肃学者的凛然态度,不禁肃然起敬。

深了同学们的领会。有一次他竟捎带着对武作育同学在校刊上发表的短稿语言的长短做了评点,谁也想不到一位古典文学教授会这么关注学生在校刊上的短文,同学们又惊讶又感动。

我们那一届的文科大学生,只上了三年,就因“国家急需建设人才”,奉命于1952年暑假提前毕业了。分配前,领导让任课老师提出对毕业生的分配建议(那时中文系本科毕业生总共才十几个人,比现在在一个教室去的博士生还少),我到办公室去,无意间看到了萧先生用钢笔楷书给我写的分配建议:一,到中央文学研究所;二,到文联;三,留校助教;四,中学教师。我很感激老师的厚爱。不料后来具体负责分配工作的干部闹出了阴差阳错的故事,我们全班同学都成了中学教师。

大约是1956年,我正在济南市的一个工农速成中学教书,看到萧先生的《杜甫研究》上卷出版,我立即购得拜读,给萧先生写了一封长信汇报阅读心得。当时苏联一位学者反对给古典文学家贴上“人民性”标签,我受到影响,信中也提请萧先生慎重考虑杜甫是否当得起“人民诗人”的称号。萧先生回信说:他已看到这位苏联学者的文章,不尽赞同;至于对诗人杜甫的评价,他一直坚持从作品实际出发,不会随波逐流。我从来信看到了一位严肃学者的凛然态度,不禁肃然起敬。

此后近二十年中断联系。“文革”后期,我从“牛棚”出来,有一天到山大(已从青岛迁到济南)去看老同学,在山大南边意外地遇见萧先生。他是从中心医院取药回来,穿着很厚的衣服,面带病容,脚步蹒跚。我扶着他边走边谈,送他到校门口分手,大约一里之遥就用了二十来分钟。“文革”中古典文学研究处于停顿状态,郭沫若得天独厚地于1971年出版了《李白与杜甫》,不仅多次指名道姓地批驳和嘲讽萧先生的看法,更伤人的是还挖苦说:“(萧涤非等)这些研究杜甫的专家们,对于杜甫现存的诗文,是否全体通读过,实在是一个疑



问。”这本书正与当时批儒评法的大势合拍,一些应声虫也闻风而动,对萧先生起哄。重压之下,萧先生敢怒而不敢言,内心郁闷可想而知,甚至愤慨地说“发誓不谈杜诗”。我对萧先生说:不会有任何一个同学因为郭沫若的那本书影响对萧先生的敬重。我还提到李希凡同学发表了与郭沫若商榷、为萧先生辩护的文章。萧先生连说:谢谢你们,是非不是由哪一个人裁定的,公道自在人心!打倒“四人帮”后,萧先生终于一吐为快。1978年10月,山东大学举行“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学术研讨会,萧先生做了关于《李白与杜甫》的发言,接着整理成二万五千字的论文《关于〈李白与杜甫〉》在《文史哲》发表。酣畅淋漓,情文并茂,据理批驳的同时,一直尊称对方为“郭老”,而且,即使从对方获得了细小订正也真诚地表示接受并致谢。同学们读后无不欢欣鼓舞,庆贺萧先生恢复了学术青春,积聚了充沛的攀登活力。

我有幸旁听了这次盛会,又见到了离别数年的萧先生,并商定把我调入他正在组建的杜甫研究的班子。会后我登门拜访,想带点礼物,又怕先生嫌我俗气,想来想去,打算买点老年保健品,就按照商店售货员的推荐,买了两瓶杏仁露,花了十几元,是我月工资的四分之一(我当时的工资是大学毕业生定级工资的最低等)。萧先生接过两瓶杏仁露,仔细地看了瓶签,问道:是你到商店里买的吗?似乎怀疑这是从医院要来的咳嗽糖浆。我有些惶恐,一面

找发票,一面语无伦次地说些话,说到买杏仁露的经过,也说到我家境的艰辛。萧先生听着,连连叹气,凄然地说:真是一入另册百事哀呀!话题转到杜甫研究上,他说:我知道你年轻时喜欢写诗,搞研究和写诗可不一样,写诗可以天马行空,搞研究可要一板一眼。我们是计划首先收集以前重要注家对杜诗的全部注解,加以比较,再提出我们现在的看法。这可是要坐多年冷板凳的苦差呀!我保证能够做到。他要我先读仇兆鳌注解的本子。告别时,他让我捎带着替他到邮局寄了两封很厚的挂号信。他说:打倒“四人帮”,杜诗解禁,研究的人多了,经常有些业余研究者来借请教问题,或寄来稿子征求意见,有的还要求他推荐发表。看稿、回信花费很多时间,邮票开销也不是小数。寄回的两篇稿子有一定水平,让他们修改一下再议。

从此我就在课余钻进了杜甫诗歌,在自订的大的笔记本上边读边记。不久我就走出另册。为了我的调动,萧先生在参加省人大会议时,还向领导提过。但是由于难以说清的人事关系问题,我终于没有进入萧先生的杜甫研究班子,而调入了山东师大,在田仲济先生指导下研读现代诗歌。我把边读边记的习惯转移到新诗上,又记了一本本的新诗阅读笔记。但那本在萧先生指导下记下的杜诗阅读笔记,还是不断拿出来看看,重温那些温暖的记忆。

(本文作者为山东师范大学教授,1952年毕业于山东大学中文系)

曾国藩为何能管好家人

这是因为:曾国藩深知,宦宦之家,家道不易持久,富贵易生骄逸,骄佚必致家道破败;危机感要比一般官员强,管教亲属的自觉性要比一般官员高,措施要比一般官员得力。

人近来常到县城,曾为蒋市街曾家说坟山事,长寿庵和尚说命案事。此虽积德之举,然亦是干预公事。以后无论何事,望劝父亲总不到县。”又在给父母的信中中说:“我家既为乡绅,万不可入署说公事,致为官场所鄙薄。即本家有事,情愿吃亏,万不可与人构讼,令官长疑为倚势凌人。”约束亲属,要他们不以官亲自居,不干预地方司法、行政,是很多官员难以做到的。

他要求弟弟、儿子等不事张扬。在给弟弟曾国潢的信中提出,亲族各家的排场总嫌过于奢华。就拿坐轿一事来讲,坐四人抬轿子的人太多,听说纪泽亦坐四轿,此断不可。吾弟为可不严加教责?就是吾弟亦只可偶一坐之,常坐则不可。四人抬轿则不可入县城、衡城,省城则万不可。曾国藩时时督责亲属,使之做事检点,不以特殊人物的排场出现在众人面前,也为一般官员所不及。

古代官员有放纵亲属的,也有想管束亲属而收效甚微的。管好亲属,别人难以做到,为何曾国藩能做到呢?

这是因为:曾国藩深知,官

宦之家,家道不易持久,富贵易生骄逸,骄逸必致家道破败;危机感要比一般官员强,管教亲属的自觉性要比一般官员高,措施要比一般官员得力。《老子》云:“金玉满堂,莫之能守。富贵而骄,自遗其咎。”《老子》讲的富贵而骄而败的道理,曾国藩当是深印脑中的。他在给几个弟弟的信中说:“天下宦宦之家,多只一代享用便尽。商贾之家,勤俭者能延三四代;耕读之家,谨朴者能延五六代。”他想用勤俭,尤其是女眷的勤俭,来防止奢逸。他要两个儿子过穷书生的生活,以避免骄逸。在给儿子纪泽、纪鸿的信中说:“凡世家子弟衣食起居,无一不与寒士相同,庶可以成大器;若沾染富贵习气,则难望有成。”曾国藩认为,防骄防逸,可保家门。他抓亲属的防骄防逸,可说抓住了关键。

曾国藩认为给后人留下很多财产对他们没有好处,因而平生不积聚财富,经常把银两赠与亲族。《列子》一书写到孔子弟子子贡的后人、卫国的端木叔,继承祖上财产,“家累万金”,行年六十,开始施舍财产,

先是宗族,后是乡里,最后全国,一年之中将财产散尽,不为子孙留财。这个故事,曾国藩应当是熟悉的。也许他有意效仿“达人”端木叔的做法,将大量银两赠给了亲族。在给几个弟弟写的一封信中说:托人带回家银子100两,另外50两,送亲族各家,按往年在京寄回之旧例分送。“以后我家光景略好,此项断不可缺。家中却不可过于宽裕。处此乱世,愈穷愈好。”曾国藩治家的这一招,不能不说是高明的。

曾国藩自律极严,他要求家人做到的,首先自己做到。如要求家人俭朴,他自己向来就很俭省。在给两个儿子的信中说:“吾忝为将相,而所有衣服不值三百金,愿尔等常守此俭朴之风,亦惜福之道也。”曾国藩担任两江总督、武英殿大学士、直隶总督,位至将相的他,所有衣服不过值300两银子,是很俭省了。所以,他劝导家人过俭朴生活,能被他们所接受。曾国藩的表率作用,是他治家成功的又一个原因。

(本文作者为凤凰出版社资深编审)

“代言人”算是个新词儿吧,如今的名牌产品,基本都有名人做代言,名人凭借自身的知名度为产品做宣传,产品也凭借名人的知名度而家喻户晓。书法是一门艺术,一旦与经济挂钩,也就有了商品的性质,书法的好坏是一码事,书法家的知名度又是另一码事,所以书法界素有“书法名人”和“名人书法”的说法。

不可否认,自古至今也有既是名人同时也是书法名人的。如宋徽宗、毛泽东等,他们首先是帝王或领袖,还有比这个地位更能使人成为名人的吗?同时他们的书法也别具一格,独树一帜。但这样的人并不多。书法名人是专以书法著称的人,如王羲

【书法茶座】

王羲之书法的帝王代言人

□杨加深

之、怀素、邓石如等,他们之所以著名,主要是凭借书法而非其他才能;名人书法是指名人的书法,如鲁迅、茅盾、唐国强、张铁林、徐静蕾、赵本山等,他们都是不同领域的名人,所以他们写的字被称为名人书法。一般说来,书法名人的书法写都应该不错,而名人书法则不一定都好了。

即使都是书法名人,知名度也不一样,甚至有天壤之别。书圣王羲之的大名,当然主要是得益于其自身的书法艺术水平,然而如果没有历史上两位帝王的极力推扬,“书圣”的桂冠也不一定能戴在这位右军将军的头上。这两位帝王,分别是南朝梁武帝萧衍和唐太宗李世民。

我们还没见过哪个名牌产品是帝王亲自代言的吧?更何况王羲之最为典型的两位帝王代言人不同于一个朝代,其间相隔近百年。尤其需要强调的是,他们只给王羲之做代言,其他书法家无一享受过如此隆恩。如此看来,王羲之“一口气上五楼”,那绝对是“不费劲儿”,书圣的大名,自然非王羲之莫属了。

我们先考察一下梁武帝之前王羲之的书法地位。南朝宋虞和《论书表》云:“汉魏钟(钟繇)、张(张芝)擅美,晋末二王(王羲之和王献之)称英。”梁朝袁昂《古今书评》云:“张芝惊奇,钟繇特绝,逸少(王羲之)鼎能,献之冠世。”这就是后来孙过庭《书谱》中提到的“古之四贤”,可见王羲之当时的地位是第三。尤其值得一提的是,王献之的书名在宋齐之间曾一度超过其他人,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说“比世皆尚子敬(王献之)书”,甚至到了“海内非惟不复知有元常(钟繇),于逸少亦然”的程度。也就是说,王羲之还曾坐过第四名的位置。

梁武帝《观钟繇书法十二意》中,一改此前的排序,认为“子敬之不迫逸少,犹逸少之不迫元常”,将王羲之的地位提高到王献之之前。在《古今书人优劣评》中又说“王羲之之书势雄逸,如龙跳天门,虎卧凤阙,故历代宝之,永以为训”,加之内府大量收藏王羲之的书法,并制作成副本供给王室子弟临习,王羲之的地位被大大提前了。

唐建国后沿袭梁代遗风,太宗李世民不仅广泛收集王羲之的书法,而且亲撰《晋书·王羲之传》,将王羲之提到了书坛第一位。为了突出王羲之,唐太宗不惜贬低其他人,尤其是不惜贬低王献之。大致意思是说,张芝的书法失传了,钟繇的书法有瑕疵,王献之的毛病更严重,是啥玩意儿啊?其他人就更不必说了。只有王羲之的书法达到了尽善尽美的程度,总之咋看咋好。唐太宗的金口玉言,着实在很长时期内左右了后人的书法审美思想。尤其是后来《兰亭序》殉葬昭陵的故事,更是为王羲之的书法蒙上了一层神秘的色彩,王羲之继而也成了千年的书坛话题和焦点。

这种现象后来其实一直延续,宋代的帝王们也纷纷推重王羲之,我国第一部官刻法帖——北宋的《淳化阁帖》中,二王作品几乎占了一半,究其原因,谁能说这与前代两位帝王的代言没有关系呢?

(本文作者为山东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教授、副院长,系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